

貳、分析及檢討

一、行動方案落後項目分析及檢討

109 年度製造部門行動方案之 13 項推動策略及 30 項具體措施皆符合預期進度，無落後。

二、目標達成情形分析及檢討

(一)目標達成差異分析

製造部門配合能源轉型政策朝向低碳生產，105-109 年 GDP 成長 16%，燃料油消費量減少 52%(109 年較基準年減 85%)，煤炭消費量減少 29%，電力消費量增加 10%，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 1.3 百萬公噸 CO₂e (減 0.9%)。

製造部門第一期(105-109 年)階段管制目標為 741.5 百萬公噸 CO₂e，109 年受電子業景氣暢旺，電力需求增加，推估 105-109 年累計總排放量為 737.9 百萬公噸 CO₂e，達成第一期階段目標。製造部門溫室氣體排放趨勢，如圖 3 所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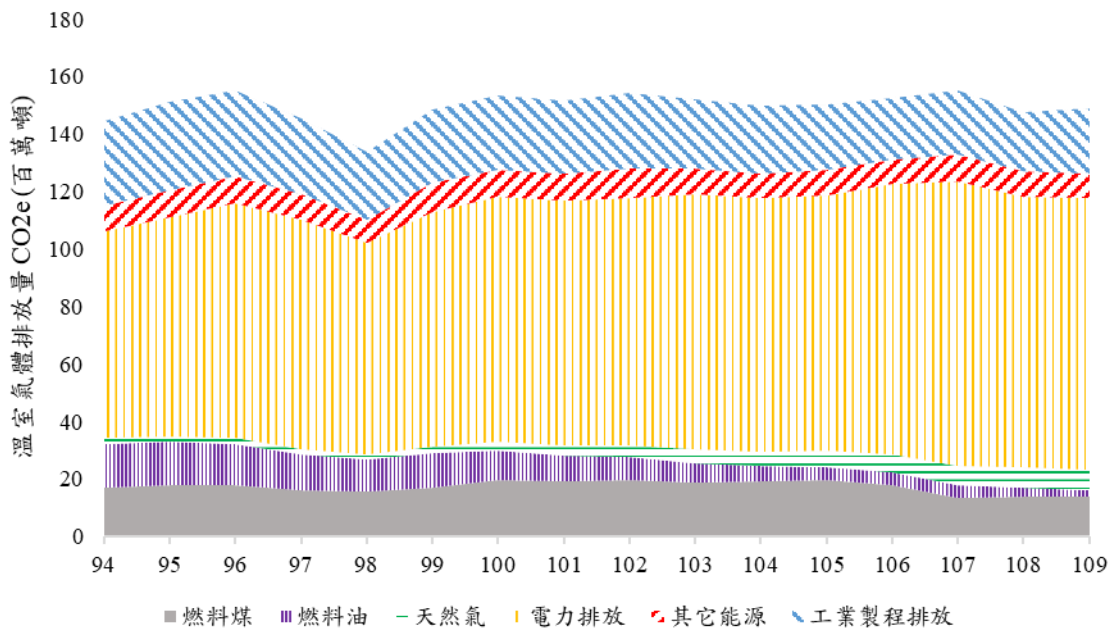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、製造部門溫室氣體排放趨勢圖

(二)未來推動方向

為因應第二期(110-114年)階段目標更艱鉅挑戰，未來製造部門將朝向「提升能源效率」、「推動使用綠電」、「促進循環經濟」、「擴大低碳補助」四大方向加大減量推力，藉由跨部會合作強化大排放源減量責任，並爭取資源提供經濟誘因，加速產業低碳轉型。

1.提升能源效率

- (1)協助產業建置能源管理系統結合智慧化監控應用，強化能源管理。
- (2)輔導產業節能，推動製程改善及設備汰舊更新。
- (3)依據「能源管理法」賦予用電大戶每年節電1%義務，強化企業節電作為，抑低用電需求。

2.推動使用綠電

- (1)因應國際供應鏈及國內法規要求，鼓勵企業採用綠電。
- (2)依據「再生能源發展條例」賦予用電大戶設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或購買綠電義務，提升綠電使用，降低碳排放。

3.促進循環經濟

- (1)從原料端、燃料端及熱能供應端，推動原料替代、燃料替代及能資源整合。
- (2)推動生質能及固體再生燃料(SRF)應用。

4.擴大低碳補助

- (1)推動工業鍋爐改善及製程設備汰換補助。
- (2)協助企業設定減碳目標，達成減碳目標者提供獎勵或補助。
- (3)鼓勵產業開發或導入創新技術與製程，提供示範應用補助。